

2022 年度莱芜区嬴汶河上王庄至埠口段 河道治理工程项目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委 托 单 位： 济南市莱芜区财政局

项目主管单位： 济南市莱芜区城乡水务局

评 价 机 构： 山东德辉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2022 年 09 月

前 言

为进一步加强财政资金管理，提高财政支出资金安排的科学性和合理性，充分发挥财政资金作用，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和效率，进一步提升政府部门绩效水平，受济南市莱芜区财政局（以下简称“区财政局”）委托，山东德辉通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德辉通会计师事务所”或“第三方”）作为第三方绩效评价中介机构，承担 2022 年莱芜区嬴汶河上王庄至埠口段河道治理工程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本次评价旨在通过对项目资金拨付和管理使用情况、预算配置、预算管理、预算执行等方面的执行情况及其效果、项目支出的管理、使用、效益情况进行科学、客观、公正地衡量和评判，综合评价预算配置的合理性、资金管理活动的效率性和投入产出的效益性。

绩效评价小组通过现场搜集资料、满意度调查，结合文献资料、数据梳理，运用绩效分析方法，完成本次绩效评价。

由注册会计师、资产评估师、初级会计师组成本次绩效评价小组，除对本项目收支核实外，小组成员奔赴现场，核对资金拨付、使用及项目进度情况，并采取填写调查问卷形式，了解受益对象的满意度情况。此次评价中难免存在不足，望给予批评指正。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负责人	孟光进	联系电话	13863409211
地 址	济南市莱芜区凤凰南路 38 号	邮编	271100
项目起止时间	2022 年 03 月 31 日-2022 年 12 月 25 日		
计划安排资金（万元）	6,447.16	实际到位资金（万元）	4,135.00
其中：中央省市财政	4,512.00	其中：中央省市财政	3,635.00
县级财政	1,935.16	县级财政	500.00
实际支出（万元）	1,843.30112		
二、项目绩效情况			
项目绩效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预 期	实 际	
	具体目标：疏浚河道，岸坡整修 10.133 千米；建设堤岸防护 8.06 千米；桥涵工程 20 座；拦砂坎工程 19 座；新建防汛道路 1.078 千米；新建管理平台 3 处。	疏浚河道，岸坡整修：河道疏浚，岸坡整修 7.733 公里；河段岸坡整理 0.52 千米，微地形整治路基完成；堤岸防护完成 7 千米；桥涵工程：生产桥新建 1 座，维修加固 12 座；完成箱涵 1 座、管涵 4 座；拦砂坎工程：新建拦砂坎 6 座、重建 5 座、维修加固 7 座；新建防汛道路：修建防汛道路 0.223 千米，其余部分路基已完成；新建管理平台：管理平台完成占比 32.72%。	
指标	分值（权重）	得分	
项目决策	20	20	
项目过程	25	20.89	
项目产出	35	30.38	
项目效益	20	18.91	
合计	100	90.18	
评价等级	优秀		
三、评价人员			
姓 名	职称/职务	单 位	签 字
马运娥	主任会计师	山东德辉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马运娥

赵晓琼	注册会计师	山东德辉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赵晓琼
李福霞	注册会计师	山东德辉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李福霞
韩典耀	资产评估师、高级会计师	山东德辉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韩典耀
孔瑜瑶	初级会计师	山东德辉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孔瑜瑶

填报人(签字):

2022年9月30日

孔瑜瑶

评价组组长(签字):

2022年9月30日

马运娥

评价单位负责人(签字): 马运娥

2022年9月30日

目录

摘 要	1
一、项目基本情况	8
(一) 项目背景	8
(二) 项目立项的必要性	8
(三) 项目立项依据	9
二、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9
(一) 主管部门职能	9
(二) 项目管理实施流程	10
(三) 项目实施组织管理情况	13
三、项目资金执行及管理情况	14
(一) 项目资金来源及使用	14
(二) 项目资金管理	17
四、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18
(一) 绩效评价对象	18
(二) 绩效评价依据	18
(三) 评价的目的与方法	19
(四)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9
(五)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1
(六) 工作组织与分工	25
五、项目绩效目标	25
(一) 项目总目标	25
(二) 项目年度目标	25
(三) 具体绩效目标	26
六、项目总体评价及得分	27
七、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27
(一) 项目决策	27
(二) 项目过程	31
(三) 项目产出	34
(四) 项目效果	40
八、存在问题	42
九、建议	43

摘 要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背景及必要性

河道治理是改善人居环境、造福群众的民生工程，随着我国城市建设速度的加快以及工农业的快速发展，河道面临年久失修、水质恶化、河道淤堵等诸多问题，严重影响了河道防洪、排水、排污能力的发挥及河道沿岸居民的生产生活。这些情况的存在，使得河道治理更具有迫切性。

羸汶河是大汶河的主要支流之一，是莱芜区北部的主要排洪河道。近年来极端天气频发，对河道防洪、排水、排污能力的考验逐年加剧。加之茶业口镇位于莱芜区东北部，为山区乡镇，是崩塌、滑坡和泥石流等地质灾害的易发区。另外，由于河道年久失修，导致护岸失修损毁、部分岸坡稳定性变差，桥梁、拦砂坎等建筑物老化、阻水，管理设施不完善，达不到 10 年一遇的防洪标准，严重影响了工农业生产及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破坏了自然生态环境。通过治理，提高该段水旱灾害的防御能力，保障堤岸安全和现有工程的正常运行，保护沿岸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二）项目预算安排和支出情况

工程总投资 6,447.16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635.00 万元，省级资金 2,588.00 万元，市级资金 1,289.00 万元，区级资金 1,935.16 万元。截至 2022 年 09 月 26 日，实际下达

项目资金 4,135.00 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635.00 万元，省级财政资金 2,500.00 万元，市级财政资金 500.00 万元，区级财政资金 500.00 万元。考虑财政资金一次到位会造成财政资金大量闲置，项目工期 270 天，截至 2020 年 09 月 26 日项目实际施工 180 天，占项目工期的 66.67%，应到预算资金 4,298.11 万元，资金到位率为 96.21%。

截至 2022 年 09 月 26 日，项目应到预算资金 4,298.11 万元，共支付建设资金 1,843.30 万元，其中工程款 1,747.00 万元（甘肃省水利水电工程局有限责任公司 411.00 万元、山东水总有限公司 621.50 万元、山东浩博水利建设有限公司 406.10 万元、正航水利集团有限公司 308.40 万元），监理费 35.00 万元，设计费 50.00 万元，检测费 5.00 万元，跟踪审计费 5.00 万元，其他费用支出 1.3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42.89%。

（三）项目主要内容和实施情况

项目主要是对济南市莱芜区嬴汶河上王庄至埠口段河道进行治理。截至2022年09月26日，大部分工程任务已完成，受疫情及汛期的影响，部分任务未在计划时间内完工，项目实际完成时点较计划滞后。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一）总目标

根据《防汛抗旱水利提升工程实施方案》要求，彻底解决河道淤积，行洪障碍多，断面不规则；堤防失修毁坏严重、局部堤岸稳定性较差等问题，使治理标准内洪水、涝水安全下泄，保证流域内工农业生产及人民群众生命财产的安全。

（二）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产出目标：项目计划于2022年03月31日开工，2022年12月25日完工。经过治理，达到10年一遇防洪标准，保障沿线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切实保障沿线3.6万人、3.4万亩耕地不受10年一遇洪涝灾害影响。改善河流生态环境、满足沿线居民生活环境，达到“水清、河畅、岸绿、景美、宜居”的生态目标。

（三）具体产出目标

1、数量指标

- （1）疏浚河道，岸坡整修 10.133 千米；
- （2）建设堤岸防护 8.06 千米；
- （3）桥涵工程 20 座；
- （4）拦砂坎工程 19 座；
- （5）新建防汛道路 1.078 千米；
- （6）新建管理平台 3 处。

2、质量指标

项目质量合格率达到 100%。

3、时效指标

工程按期完工并如期完成竣工验收。

4、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合规，项目实际成本 $\leq$ 预算成本。

三、绩效评价基本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通过开展 2022 年济南市莱芜区嬴汶河上王庄至埠口段河道治理工程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加强对财政专项资金的管理，综合评价河道治理工程资金管理活动的效率性和资金投入的效益性，规范项目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提出改进措施，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益，为科学安排年度预算、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加强财政资金监管等提供可靠依据。

本次绩效评价范围和对象为 2022 年莱芜区嬴汶河上王庄至埠口段河道治理工程项目资金 6,447.16 万元进行绩效评价。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按照第三方机构绩效评价工作规程，应遵循科学、客观、公正的原则，独立的开展财政资金绩效评价。评价指标体系包括：决策、过程、产出、效益。评价指标满分为 100 分，其中决策 20 分、过程 25 分、产出 35 分、效益 20 分。根据绩效评价得分不同，将绩效评价结果划分为优秀、良好、合格和不合格四类等次。其中，90 分以上（含 90 分）为优秀

等次，80~90分（含80分）为良好等次，60~80分（含60分）为合格等次，60分以下为不合格等次。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山东德辉通会计师事务所组织有关人员成立绩效评价小组，于2022年09月07日至2022年09月30日，根据实施方案和工作规程要求，全面开展了2022年莱芜区嬴汶河上王庄至埠口段河道治理工程项目的绩效评价工作，主要经过前期准备、非现场评价、现场评价、综合分析、撰写报告等过程。

四、绩效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

通过非现场评价及现场评价取得的信息，评价小组编制了2022年济南市莱芜区嬴汶河上王庄至埠口段河道治理工程项目绩效评价的指标和评分标准。评价组认为，2022年济南市莱芜区嬴汶河上王庄至埠口段河道治理工程项目立项程序规范，绩效目标合理，预算编制科学性好，管理制度健全，社会效益显著，有效发挥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该项目的综合评价得分90.18分，评价等级为“优秀”。

（二）绩效评分情况

绩效评分情况：项目决策总分20分，本次评价得分20分；项目过程总分25分，本次评价得分20.89分；项目产出总分35分，本次评价得分30.38分；项目效益指标总分20分，本

次评价得分18.91分。

五、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1、项目实施单位未制定详细的实施方案和相关计划，只有总体的时间计划。

2、施工合同条款中约定如因特殊情况，财政资金审核拨付迟缓（或拨付额度不足）影响了工程款支付，承包人不得向发包人提出异议，该项不符合合同主体的公平性原则。

3、依据《山东省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实施办法》（鲁财采〔2021〕10号）要求，应按照合同约定及时支付款项，从企业申请拨款情况和资金实际拨付情况来看，尚有部分款项未及时支付。

4、受汛期河道水量增大因素的影响，部分工程未在施工单位计划安排的时间内完工，施工期及施工计划未充分考虑汛期的影响。

六、有关建议

1、项目实施单位应制定详细的实施计划和阶段性计划，根据阶段性计划及中标单位的实际完工情况，及时掌握工程建设的完工进度，保证在工期内完成项目建设。

2、合同的约定条款应当遵循平等的基本原则，双方法律地位一律平等。

3、保证合同付款及时性，项目主管部门应做好组织管理，对资金进行审批，及时上报区财政局，依据合同约定，

尽快落实款项的拨付。

4、应充分考虑汛期对工程建设的影响，合理制定计划，提高工程建设效率。

正文部分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背景

河道治理是改善人居环境、造福群众的民生工程，随着我国城市建设速度的加快以及工农业的快速发展，河道面临年久失修、水质恶化、河道淤堵等诸多问题，严重影响了河道防洪、排水、排污能力的发挥及河道沿岸居民的生产生活。这些情况的存在，使得河道治理更具有迫切性。

通过开展河道治理，不但可以使河道的功能性得到恢复，还能使河道满足人类生存的要求。

(二) 项目立项的必要性

赢汶河是大汶河的主要支流之一，是莱芜区北部的主要排洪河道。近年来极端天气频发，对河道防洪、排水、排污能力的考验逐年加剧。加之茶业口镇位于莱芜区东北部，为山区乡镇，是崩塌、滑坡和泥石流等地质灾害的易发区，赢汶河治理段内两侧为山体，局部构造裂隙或软弱面发育，山体外倾，存在崩塌或滑坡的可能。另外，由于河道年久失修，导致护岸失修损毁、部分岸坡稳定性变差，桥梁、拦砂坎等建筑物老化、阻水，管理设施不完善，达不到 10 年一遇的防洪标准，严重影响了工农业生产及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破坏了自然生态环境。通过治理，提高该段水

旱灾害的防御能力，保障堤岸安全和现有工程的正常运行，保护沿岸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三）项目立项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
- 2、《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 3、《水利部关于强化流域治理管理的指导意见》（水办〔2022〕1号）；
- 4、《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加强农村水利项目建设管理工作的通知》（办农水〔2017〕162号）；
- 5、水利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印发《加快灾后水利薄弱环节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水规计〔2017〕182号）；
- 6、山东省水利厅 山东省发展改革委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加快灾后水利薄弱环节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鲁水发规字〔2017〕35号）；
- 7、山东省防汛抗旱水利提升工程实施方案；
- 8、济南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济南市“十四五”水务发展规划的通知》（济政字〔2021〕97号）。

二、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主管部门职能

- 1、济南市莱芜区城乡水务局（项目主管部门）

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城乡水务工作法律、法规，组织编制赢汶河上王庄至埠口段河道治理工程项目的规划；指导监督该段治理工程的建设与运行管理等。

2、济南市莱芜区河湖管理服务中心（区水旱灾害防御中心）（项目实施单位）

为保障项目顺利实施，成立济南市莱芜区赢汶河上王庄至埠口段河道治理工程现场管理机构，下设办公室、工程科、财务科、安全科、档案资料科 5 个科室，共有管理人员 10 人，各科室配置负责人 1 名，各科室职责明确。由现场管理机构具体实施设计文件的审查、工程项目检查、与地方政府协调等相关工作。

（二）项目管理实施流程

1、前期准备工作

2021 年 09 月，济南市莱芜区城乡水务局委托山东农业大学勘察设计院开展莱芜区上王庄至埠口段河道治理工程可行性研究工作。

2021 年 10 月下旬完成《可研报告》编制工作。

2021 年 11 月 05 日，济南市城乡水务局委托济南市蓝绿空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组织有关专家对《可研报告》进行了技术审查并出具审查意见，山东农业大学勘察设计院根据评审意见进行修改提报了《可研报告（修改稿）》。

2021 年 11 月 24 日，济南市莱芜区自然资源局对济南市

莱芜区嬴汶河上王庄至埠口段河道治理工程用地规划情况进行说明，项目建设内容均在现状河道范围内，不涉及新增建设用地。

2021 年 12 月 6 日-12 月 16 日，济南市莱芜区发展和改革局委托济南市工程咨询院组织专家对《可研报告（修改稿）》进行评审，出具了“济工咨业务字[2021]973 号”评审报告。评审认为按照专家建议修改后的《可研报告（报批稿）》编制依据充分，建设方案基本可行。

2021 年 12 月 17 日，济南市莱芜区发展和改革局以《关于济南市莱芜区嬴汶河上王庄至埠口段河道治理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莱芜发改审批〔2021〕150 号）批复《可研报告》。

按照山东省水利厅、山东省财政厅下发的《关于提报流域面积 200-3000 平方公里中小河流项目治理的通知》文件要求，提报中小河流治理工程投资规模不超 800 万元/公里（原标准 300 万元/公里），嬴汶河治理工程项目投资金额需大幅调增，原设计建设内容相应随之调整，加之 2021 年汛期嬴汶河河道部分河段损毁较重，两段治理工程原设计方案需修改和调整优化，项目设计费也将有较大调整。经与设计单位协商，对嬴汶河治理工程设计重新进行招标。2021 年 12 月 07 日，济南市莱芜区河湖管理服务中心（区水旱灾害防御中心）委托山东冠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济南市莱芜区嬴汶

河治理工程的招标代理机构，承担本工程勘察设计、监理、施工、检测、跟踪审计 8 个标段的招标代理工作。

2022 年 01 月 05 日，经过公开招标，最终确定由山东农业大学勘察设计研究院作为中标单位，与第一次中标单位相同，工作内容包括项目可研报告、初步设计、招标设计、施工图设计四个阶段的设计工作，根据可研评审提出的建议，编制了《济南市莱芜区嬴汶河上王庄至埠口段河道治理工程初步设计报告》。

2022 年 01 月 24 日，济南市莱芜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济南市莱芜区嬴汶河上王庄至埠口段河道治理工程初步设计和概算的批复》（莱芜发改审批〔2022〕11 号）对初设及概算进行批复。

2022 年 03 月 30 日，济南市莱芜区河湖管理服务中心成立济南市莱芜区嬴汶河上王庄至埠口段河道治理工程现场管理机构（莱芜区河湖管字〔2022〕6 号）。

2022 年 03 月 24 日经过公开招标，确定了该项目的施工、监理等单位。各标段招投标情况如下：

标段名称	公告发布	开标时间	中标单位	中标价格 (万元)
施工1标	2022. 02. 25	2022. 03. 24	甘肃省水利水电工程局有限责任公司	1367. 13075
施工2标			山东水总有限公司	1422. 997858
施工3标			山东浩博水利建设有限公司	1300. 357624
施工4标			正航水利集团有限公司	555. 300029

监理标			山东省淮海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87.74
跟踪审计标			山东百思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16.20
质量检测标			山东省水利工程试验中心有限公司	33.86

2022年03月30日,济南市莱芜区河湖管理服务中心《关于济南市莱芜区赢汶河上王庄至埠口段河道治理工程开工的报告》(莱芜区河湖管字〔2022〕12号)向区水务局上报工程开工前各项工作的准备情况。

2、项目施工阶段

2022年03月31日,工程开工建设,预计于2022年12月25日完工。各承包单位制定工程进度计划,保证在工期内完成各自负责的施工作业。

3、竣工验收情况及完成质量

项目竣工验收,由项目法人组织监理、设计、施工及运行管理等相关单位组成工程外观质量评定组(莱芜区河湖管字〔2022〕28号),现场进行工程外观质量检验评定。并对工程质量进行验收,从设计、管理、施工和监督等方面多角度进行审查。

(三)项目实施组织管理情况

工程开工前向济南市莱芜区水利工程质量与安全监督站办理水务工程施工安全监督备案,2022年03月30日成立济南市莱芜区赢汶河上王庄至埠口段河道治理工程质量安全管理领导小组(莱芜区河湖管字〔2022〕16号)及济南市

莱芜区嬴汶河上王庄至埠口段河道治理工程现场安全生产领导小组及应急管理机构（莱芜区河湖管字〔2022〕18号），并制定安全生产管理制度（莱芜区河湖管字〔2022〕20号），提高安全生产管理水平，对工程质量做到事前控制、事中检查，事后处理，严格按照管理制度实施，确保工程质量安全。为能够统筹安排施工，各施工单位编制施工组织设计，详细阐述了工程施工总进度计划、人员计划、设备计划、安全措施、施工组织机构设置等。监理单位制定监理规划，协调组织好各方面，确保工程顺利施工。

为了应对突发疫情，2022年04月01日，成立现场疫情防控领导小组（莱芜区河湖管字〔2022〕24号），做到精准防控，施工场地在工期内无疫情发生。

06-09月份为当地汛期，为保证工程在雨季安全度过，济南市莱芜区河湖管理服务中心编制了在建工程度汛方案及在建工程超标准洪水应急预案，并上报区水务局。

三、项目资金执行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来源及使用

1、项目预算安排

2022年01月24日，济南市莱芜区发展和改革局对该项目初步设计和概算进行了批复，该项目工程总概算投资为6,447.16万元，其中：工程部分费用6,121.55万元，移民迁占投资262.27万元，水土保持工程投资41.51万元，环境保

护投资 21.83 万元。

项目资金由中央、省、市及区级配套组成，中央和省级资金均可纳入区统筹范围，莱芜区城乡水务局对该项目的资金预算安排为：中央资金 635.00 万元，省级资金 2,588.00 万元，市级资金 1,289.00 万元，区级资金 1,935.16 万元。

2、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截至 2022 年 09 月 26 日，该项目共下达资金 4,135.00 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635.00 万元，省级财政资金 2,500.00 万元，市级财政资金 500.00 万元，区级财政资金 50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2022 年 01 月 20 日，济南市莱芜区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2 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中央财政补助）预算指标的通知》莱芜区财农整指[2022]13 号文，下达中央财政资金 635.00 万元。

2022 年 04 月 17 日，济南市莱芜区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2 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省财政补助）预算指标的通知》莱芜区财农整指[2022]30 号文，下达市级财政补助 500.00 万元。

2022 年 06 月 30 日，济南市莱芜区财政局《关于拨付 2022 年第七批公开发行人地方政府债券资金的通知》莱芜区财综[2022]29 号文，下达省财政补助 2,500.00 万元，区级财政补助 500.00 万元。

区水务局记账凭证收款 3,500.00 万元，中央财政资金 635.00 万元暂未使用，未做收入，款项实际已下达。

3、项目资金执行情况

各标段累计支付 1,842.00 万元,项目发生其他费用支出 1.30 万元，实际项目支出合计 1,843.30 万元。

项目资金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应到预算资金） $\times 100\%$ ，实际到位资金 4,135.00 万元，预算资金 6,447.16 万元，考虑财政资金一次到位会造成财政资金大量闲置，项目工期 270 天，截至 2020 年 09 月 26 日项目实际施工 180 天，占项目工期的 66.67%，应到预算资金 4,298.11 万元，资金到位率为 96.21%。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金额/应到预算资金） $\times 100\%$ ，项目应到预算资金 4,298.11 万元，实际支付 1,843.3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42.89%。

施工、监理、跟踪审计、质量检测标段拨付条件为根据工程形象进度付款，每次支付至已完成工程量价款的 90%，工程完工验收并经审计完成后，支付至审定工程价款的 97%，剩余 3%的质保金，质保期结束后无待处理问题、未处理事项后无息支付。

勘察设计标拨付条件为项目可研报告、初步设计方案、施工图成果等提交完成通过审批后，待项目资金下达拨付至 90%，剩余 10%待项目竣工验收后拨付。

工程施工单位因首次申请金额尚未拨付完成，后续未依据工程进度再次申请款项，申请支付金额同合同约定应支付金额存在差异。

截至 2022.09.26 日各标段资金拨付情况						
标段名称	合同价（万元）	申请支付金额（万元）	资金支付进度说明			
			工程形象进度款			
			应支付情况			实际支付情况
			完成金额	工程进度	金额（万元）	
施工 1 标段	1,367.13075	497.509441	842.67	61.63%	758.306413	411.00
施工 2 标段	1,422.997858	751.49842	1,325	93.11%	1,192.457975	621.50
施工 3 标段	1,300.357624	490.723591	924.2	71.10%	832.098844	406.10
施工 4 标段	555.300029	372.989606	509.55	91.76%	458.588976	308.40
监理标段	87.74	39.483	43.87	50.00%	39.483	35.00
跟踪审计标段	16.2	7.29	8.1	50.00%	7.29	5.00
质量检测标段	33.86	15.327	16.93	50.00%	15.237	5.00
勘察设计标段	263.27	236.943	236.943	90.00%	236.943	50.00
合计	5,046.856261	2,411.764058	3,907.263		3,540.405208	1,842.00

（二）项目资金管理

区水务局财务科负责资金管理工作，对该项目单独建账、专账核算，专款专用；制定完善的水利专项资金管理制

度，严格工程建设资金拨付程序，工程款由承包单位根据填写的已完工工程量汇总表提交申请，经监理单位审核后，由监理单位填写工程进度付款审核汇总表、工程进度付款申请报经发包人办理结算，经发包人审核，财务负责人复核，项目负责人审定，分管领导审查，单位负责人审批后报区财政局审核支付，由区财政局直接支付至各服务单位。

四、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对象

绩效评价的对象为 2022 年度莱芜区嬴汶河上王庄至埠口段河道治理工程项目资金 6,447.16 万元进行绩效评价。

（二）绩效评价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 2、《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
- 3、《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
- 4、《中共山东省委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鲁发〔2019〕2 号）；
- 5、《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鲁财绩〔2020〕4 号）；
- 6、济南市莱芜区财政局《关于转发济南市财政局《关

于印发<济南市“预算绩效管理创新提升年”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的通知》（莱芜区财〔2022〕20号）；

7、根据济南市莱芜区2022年度莱芜区嬴汶河上王庄至埠口段河道治理工程项目目标实际完成情况，按照绩效评价工作要求所提供的相关资料，包括制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工程管理制度及绩效目标申报表等资料进行绩效评价。

（三）评价的目的与方法

通过开展2022年济南市莱芜区嬴汶河上王庄至埠口段河道治理工程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加强对财政专项资金的管理，综合评价河道治理工程资金管理活动的效率性和资金投入的效益性，规范项目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提出改进措施，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益，为科学安排年度预算、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加强财政资金监管等提供可靠依据。

（四）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山东德辉通会计师事务所组织有关人员成立绩效评价小组，于2022年09月07日至2022年09月30日，根据实施方案和工作规程要求，全面开展了2022年度莱芜区嬴汶河上王庄至埠口段河道治理工程项目的绩效评价工作，主要经过前期准备、非现场评价、现场评价、综合分析、撰写报告等过程。

1、前期准备工作

绩效评价小组以区政府有关绩效评价办法和第三方机构绩效评价工作规程等文件为依据，收集项目相关政策、数据，与各有关部门沟通，了解项目实施情况，拟定项目绩效评价实施方案，比对分析各种公开数据，科学设计指标体系，拟定并按程序下达绩效评价通知书，明确评价任务、评价对象、评价内容、评价工作进度安排、需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资料等，采取适当方式下达至各项目实施单位。

2、非现场评价

对所收集的项目实施相关资料进行进行全面分类、整理和分析，分析核实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有效性，进行多层次、多角度的交叉比对分析，对照评价指标体系，按项目具体实施单位形成非现场评价结果。

3、现场评价

2022年09月07日至2022年09月30日，组成绩效评价工作组，对莱芜区城乡水务局嬴汶河上王庄至埠口段河道治理工程项目进行现场调研、资料核实和分析评价，主要包括：

（1）调研访谈。

通过现场访谈等方式听取莱芜区城乡水务局工作人员介绍项目立项情况、项目实施情况，项目绩效目标设定及完成程度、管理制度建立及落实、预算编制及支出执行情况，财务管理、业务管理、项目产出和效益等情况，形成访谈记录。

（2）资料核查。

通过查阅莱芜区城乡水务局有关审批文件、项目资金收支财务记录，业务资料、财务资料及相关档案等项目实施资料、内部控制制度和监控措施等，对项目实施单位填报的数据进行检查和核实。

（3）社会调查。

根据制定的社会调查方案，通过采用实地访谈，采用科学的抽样方法对服务对象进行访谈调查，发放满意度调查问卷，全面了解项目的实施效果以及利益相关者对项目实施的满意程度。

4、综合分析

组织评价工作组全体人员以现场收集资料、访谈记录、现场勘查记录、调查问卷等相关资料为基础，对项目进行分析评价，形成现场评价结果。

5、撰写报告及提交审核

在依据充分、数据真实的基础上，整理相关资料，对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情况进行梳理、汇总、分析，对项目总体情况进行综合评价，经内部审核程序后初步形成评价报告，报请有关部门审核。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莱芜区城乡水务局赢汶河上王庄至埠口段河道治理工程项目致力于改善河道，保护沿岸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

全。因此，在设定评价指标体系时，应全面反映项目的产出，专项资金的使用等多层面的绩效表现。在衡量取得成效的同时，重点关注资金投入的合理合规性、项目实施情况及资金使用管理情况，科学评价产生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全面反映项目实施的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具体评价指标体系见附件）。

1. 项目决策类指标

项目立项：（1）立项依据充分性，考察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2）立项程序规范性，考察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绩效目标：（1）绩效目标合理性，考察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2）绩效指标明确性，考察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

资金投入：（1）预算编制科学性，考察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2）资金分配合理性，考察项目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预算安排内容与专项资金的设立目的及年度工作重点是否一致。

2. 项目过程类指标

资金管理：（1）资金到位率，考察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2）预算执行率，考察项目预算资金是否

按照计划执行；（3）资金拨付与项目建设进度匹配情况，考察项目资金拨付与项目建设进度是否相匹配；（4）资金使用合规性，考察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组织实施：（1）管理制度健全性，考察项目实施单位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2）制度执行有效性，考察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3）政府采购合规性，考察项目是否按照政府采购进行招投标，招投标程序是否规范。

3. 项目产出类指标

产出数量：（1）疏浚河道，岸坡整修，反映施工单位疏浚河道，岸坡整修的计划完成情况；（2）建设堤岸防护，反映施工单位建设堤岸防护的计划完成情况；（3）桥涵工程，反映施工单位新建桥涵工程的计划完成情况；（4）拦砂坎工程，反映施工单位新建桥涵工程的计划完成情况；（5）新建防汛道路，反映施工单位新建防汛道路的计划完成情况；（6）新建管理平台，反映施工单位新建管理平台的计划完成情况。

产出质量：项目验收合格率，因项目尚未竣工，该指标反映项目实施过程中的质量检测情况。

产出时效：项目完成及时性，该指标反映项目项目实施是否及时，是否按照计划、文件批复等相关规定及时开展。

成本时效：成本控制，该指标反映项目成本控制合规性，项目实际成本 $\leq$ 预算成本。

4. 项目效益类指标

项目效益：（1）经济效益，反映项目的实施带动当地经济发展情况；（2）社会效益，反映项目的实施所带来的社会效益。（3）生态效益，反映项目实施对当地生态环境的影响。

可持续影响：可持续影响，考察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满意度：服务对象满意度，考察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的满意程度。

5. 各项指标定义、评价标准、评分细则

本次评价为提高评价质量和效率，结合项目资金的使用范围，项目评价指标采取定量与定性指标分析相结合，将预定目标与实施效果进行比较，按照设定的指标体系，根据现场评价结果和非现场所收集资料进行打分。

评价指标满分为100分，其中决策20分、过程25分、产出35分、效益20分。根据绩效评价得分不同，将绩效评价结果划分为优秀、良好、合格和不合格四类等次。其中，90分以上（含90分）为优秀等次，80~90分（含80分）为良好等次，60~80分（含60分）为合格等次，60分以下为不合格等次。

（六）工作组织与分工

绩效评价组长：马运娥

总体把握工作组进度、协调各方关系，审核绩效评价报告。

组员：李福霞、赵晓琼、韩典耀、孔瑜瑶、尚美玲。

李福霞、孔瑜瑶负责收集有关财务资料，查看账簿凭证，计算分析包括资金到位率及预算执行率等指标，分析评判项目支出的合理性、合规性，财务管理和监督管控的健全有效性；

李福霞、韩典耀、孔瑜瑶、尚美玲负责查看项目的实施情况，收集立项资料、业务资料、档案资料等，组织实施社会调查，发放问卷并统计问卷调查数据。

赵晓琼、孔瑜瑶汇总相关资料，整理工作底稿，分析评判得分，撰写评价报告。

五、项目绩效目标

（一）项目总目标

根据《山东省防汛抗旱水利提升工程实施方案》要求，彻底解决河道淤积、行洪障碍多、断面不规则、堤防失修毁坏严重、局部堤岸稳定性较差等问题，使治理标准内洪水、涝水安全下泄，保证流域内工农业生产及人民群众生命财产的安全。

（二）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产出目标：项目计划于 2022 年 12 月 25 日完工。经过治理，达到 10 年一遇防洪标准，保障沿线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切实保障沿线 3.6 万人、3.4 万亩耕地不受 10 年一遇洪涝灾害影响。改善河流生态环境、满足沿线居民生活环境，达到“水清、河畅、岸绿、景美、宜居”的生态目标。

（三）具体绩效目标

目标类型	具体目标	计划完成情况
产出数量	疏浚河道，岸坡整修	对羸汶河干流段 9.113 千米及吉山河支流段 1.02 千米进行治理。
	建设堤岸防护	新建护砌 17 段、长 3170 米，改建 8 段、长 1988 米，加固护砌 4 段、长 2902 米。
	桥涵工程	新建生产桥 1 座，维修加固生产桥 12 座，新建箱涵 1 座，新建管涵 6 座。
	拦砂坎工程	新建拦砂坎 6 座，拆除重建拦砂坎 5 座，维修加固拦砂坎 8 座。
	新建防汛道路	新建防汛道路 1.078 千米
	新建管理平台	在埠口村、茶业支流汇入口及上王庄村新建管理平台 3 处。
产出质量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产出时效	工程按期完工，如期完成竣工验收	严格按照工程计划施工，确保工程本年 12 月 25 日完工并于本年 12 月底完成工程分部验收；2023 年 1 月上旬完成工程单位验收；2023 年 1 月中旬完成合同工程完工验收。
产出成本	成本控制	项目实际成本 ≤ 预算成本
实施效益	河道治理能够抵御洪涝灾害，减少洪涝灾害的发生，保障沿岸人民的生命财产安全。	优秀

	促进当地工农业的发展	优秀
	改善河道周边环境	优秀
可持续影响	促进当地可持续发展	优秀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 100%

六、项目总体评价及得分

此次运用指标评价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基础数据搜集、现场访谈，现场核查获取的数据，评价组对 2022 年莱芜区上王庄至埠口段河道治理工程项目进行了独立客观的评价，综合评价得分为 90.18，评价等级为“优秀”。

七、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

项目决策总分 20 分，本次评价得分 20 分，得分率为 100%。

1、项目立项

该项指标总分 7 分，本次评价得分 7 分。（详见下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价内容	分值	得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0.8	0.8
		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0.8	0.8
		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0.8	0.8
		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0.8	0.8
		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重复	0.8	0.8
	立项程序	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1	1

	规范性	所提交的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	1	1
		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	1	1
合计			7	7

（1）立项依据充分性（权重 4 分，得 4 分）

考察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

赢汶河是大汶河的主要支流之一，莱芜区北部的主要排洪河道，部分河段已经过治理并取得了良好的效益，但济南市莱芜区赢汶河上王庄至埠口段河道两侧为山体，局部构造裂隙或软弱面发育，山体外倾，存在崩塌或滑坡的可能。河道年久失修，护岸失修损毁、部分岸坡稳定性变差，桥梁、拦砂坎等建筑物存在老化、阻水等问题，严重影响了当地工农业的生产与发展，对沿岸人民的生命财产安全构成威胁。为改善现状，济南市莱芜区城乡水务局需对济南市莱芜区赢汶河上王庄至埠口段河道进行治理。项目立项符合《山东省防汛抗旱水利提升工程实施方案》、济南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济南市“十四五”水务发展规划的通知》（济政字〔2021〕97号）等文件要求。项目单位与预算单位的职能相符，与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重复，根据评分标准，此项得分为 4 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权重 3 分，得 3 分）

考察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该项目按照规定程序设立，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

研究及专家论证并予以批复，所提交的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内容真实、完整，根据评分标准，此项得分为 3 分。

莱芜发改审批〔2021〕150 号文：《关于济南市莱芜区嬴汶河上王庄至埠口段河道治理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2、绩效目标

该项指标总分 7 分，本次评价得分 7 分。（详见下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价内容	分值	得分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有绩效目标	1	1
		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	1	1
		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1	1
		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1	1
	绩效指标明确性	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1	1
		指标值清晰、可衡量	1	1
		指标值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1	1
合计			7	7

（1）绩效目标合理性（权重 4 分，得 4 分）

考察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

项目设置的绩效考核目标与实际项目内容相关，绩效目标围绕项目内容设置，考察内容明确。绩效目标与预算额度相匹配，具备实现条件，根据评分标准，此项得分为 4 分。

（2）绩效指标明确性。（权重 3 分，得 3 分）

考察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

衡量等。

项目绩效目标在数量、成本、时效、效益等方面设置了细化的绩效指标，指标内容清晰合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从资金拨付、过程管控、到实施效果等具体的绩效指标。绩效目标设定与项目年度任务相对应，与计划数额相匹配。根据评分标准，此项得分为3分。

3、资金投入

该项指标总分6分，本次评价得分6分。（详见下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价内容	分值	得分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	1	1
		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	1	1
		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	1	1
		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1	1
	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资金分配有测算依据	1	1
		预算安排内容与专项资金的设立目的及年度工作重点的匹配程度	1	1
合计			6	6

（1）预算编制科学性（权重3分，得3分）

考察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

该项目实施前设计概算经过批复，具有一定科学性。项目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确定的资金量与项目实际工作任务相匹配，根据评分标准，此项得分为3分。

（2）资金分配合理性（权重3分，得3分）

考察项目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预算安排内容与专项资金的设立目的及年度工作重点是否一致。

项目资金分配额度经过测算，符合项目实际需要，资金分配充分考虑了项目建设所需要的临时占地补偿等，符合项目实施的需要。预算安排内容与资金的设立目的及年度工作重点相匹配。根据评分标准，此项得分为 3 分。

（二）项目过程

项目过程总分 25 分，本次评价得 20.89 分，得分率为 83.56%。

1、资金管理

该项指标总分 11 分，本次评价得分 6.89 分。（详见下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价内容	分值	得分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应到预算资金)×100%	3	2.89
	预算执行率	(实际支出金额/应到预算资金)×100%	3	0
	资金拨付与项目建设进度匹配情况	资金拨付和使用进度与项目建设进度相匹配，工程资金按合同约定比例及时支付	2	1
	资金使用合规性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0.75	0.75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0.75	0.75
		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0.75	0.75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0.75	0.75
合计			11	6.89

（1）资金到位率（权重 3 分，得 2.89 分）

考察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

经核查有关资金拨付文件和项目实施单位凭证等财务资料，济南市莱芜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济南市莱芜区赢汶河上王庄至埠口段河道治理工程初步设计和概算的批复》（莱芜发改审批〔2022〕11号），核定工程总投资 6,447.16 万元。截至目前，共下达资金 4,135.00 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635.00 万元，省级财政资金 2,500.00 万元，市级财政资金 500.00 万元，区级财政资金 500.00 万元。考虑财政资金一次到位会造成财政资金大量闲置，项目工期 270 天，截至 2020 年 09 月 26 日项目实际施工 180 天，占项目工期的 66.67%，应到预算资金 4,298.11 万元，资金到位率为 96.21%。根据评分标准，该项得 2.89 分。

（2）预算执行率（权重 3 分，得 0 分）

考察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

项目应到预算资金 4,298.11 万元，实际支付 1,843.3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42.89%。根据评分标准，预算执行率低于 60%，该项不得分。

（3）资金拨付与项目建设进度匹配情况（权重 2 分，得 1 分）

考察项目资金拨付与项目建设进度是否相匹配。

根据评价小组收集的相关资料显示，截至 2022 年 09 月 26 日，各标段合同约定按照工程进度进行付款，应支付各种款项 3,540.41 万元，实际支付 1,842 万元，项目施工单位因首

次申请金额尚未拨付完成，后续未依据工程进度再次申请款项，实际申请支付金额 2,411.76 万元，资金拨付和使用进度与项目建设进度较不匹配，工程资金未按合同约定比例及时支付，支付比例超过 50%，未发现因资金问题导致停工或影响项目进度的情况。根据评分标准，该项得 1 分。

（4）资金使用合规性（权重 3 分，得 3 分）

考察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经审查有关财务资料、支付手续，项目资金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对该项目单独建账、专款专用，不存在挤占、挪用、截留、改变用途等情况。项目资金支出符合预算要求，严格工程建设资金拨付程序，审批拨付程序规范，故资金使用合规性好。根据评分标准，此项得3分。

2、组织实施

该项指标总分14分，本次评价得14分。（详见下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价内容	分值	得分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2	2
		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2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2	2
		项目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	2	2
		项目单位自评结果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准确性	2	2
	政府采购合规性	按照政府采购进行招投标，招投标程序规范	4	4
合计			14	14

(1) 管理制度健全性（权重4分，得4分）

考察项目实施单位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项目主管部门制定了相应的水利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及业务管理制度，在项目的建设质量、安全管理等方面做出制度规定，对施工中可能出现的问题做出预案，保障项目顺利实施，故管理制度健全性好。根据评分标准，此项得4分。

(2) 制度执行有效性（权重6分，得6分）

考察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

工程实施严格执行项目法人制、招投标制、建设监理制、合同管理制、项目公示制等基本建设管理制度。工程实施过程中，按照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等规定开展建设工作，确保工程顺利，有序推进。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等落实到位。项目单位自评结果真实、合法。现有资料已整理归档，根据评分标准，此项得6分。

(3) 政府采购合规性（权重4分，得4分）

考察项目是否按照政府采购进行招投标，招投标程序是否规范。

该项目通过政府采购平台发布采购公告，委托代理机构进行招投标，程序合规合法，根据评分标准，此项得6分。

(三) 项目产出

根据施工单位制定的工程计划，以2022年09月26日为截

止日，确定各分项总体计划完成数。根据监理月报及监理单位提供的数据，确定各标段的实际完工进度。各分项指标计划完工率采用加权平均数进行计算，计算公式为：

$$=(k_1*a_1+k_2*a_2+k_3*a_3+...+k_n*a_n)/(k_1+k_2+k_3+...+k_n)$$

k_i 为各施工标段计划完成数

a_i 为各施工标段完工进度

项目产出总分 35 分，本次评价得 30.38 分，得分率为 86.80%。

1、数量指标

该项指标总分 24 分，本次评价得分 21.09 分。（详见下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价内容	分值	得分
数量指标	疏浚河道，岸坡整修	依据施工计划是否按时完成疏浚河道 10.133 千米的目标。	4	4
	建设堤岸防护	依据施工计划是否按时完成建设堤岸防护 8.06 千米的目标。	4	3.81
	桥涵工程	依据施工计划是否按时完成新建桥涵工程 20 座的目标。	4	3.83
	拦砂坎工程	依据施工计划是否按时完成新建拦砂坎工程 19 座的目标。	4	3.79
	新建防汛道路	依据施工计划是否按时完成新建防汛道路 1.078 千米的目标。	4	4
	新建管理平台	依据施工计划是否按时完成 3 处管理平台建设的目标。	4	1.66
合计			24	21.09

(1) 疏浚河道，岸坡整修（权重4分，得4分）

反映施工单位疏浚河道，岸坡整修的计划完成情况。

根据评价小组查阅监理月报及监理单位提供的数据，截至 2022 年 09 月 26 日，一标段计划完成疏浚河道 2.2 千米，已完成 2.2 千米，实际完成 100%。根据评分标准，该项得 4 分。

(2) 建设堤岸防护（权重4分，得3.81分）

反映施工单位建设堤岸防护的计划完成情况。

根据评价小组查阅监理月报及监理单位提供的数据，截至 2022 年 09 月 26 日，一标段计划完成 2.726 千米，实际完成 100%；二标段计划完成 2.454 千米，实际完工进度 100%；三标段计划完成 2.182 千米，实际完工进度 84.21%，该项目计划完工率为 95.35%，根据评分标准，该项得 3.81 分。

(3) 桥涵工程（权重4分，得3.83分）

反映施工单位新建桥涵工程的计划完成情况。

根据评价小组查阅监理月报及监理单位提供的数据，截至 2022 年 09 月 26 日，一标段计划完成 7 座，实际完成 87.50%；二标段计划完成 2 座，实际完工进度 100%；三标段计划完成 7 座，实际完工进度 100%；四标段计划完成 4 座，实际完工进度 100%。该项目计划完工率为 95.63%，根据评分标准，该项得 3.83 分。

(4) 拦砂坎工程（权重4分，得3.79分）

反映施工单位新建桥涵工程的计划完成情况。

根据评价小组查阅监理月报及监理单位提供的数据，截

至 2022 年 09 月 26 日,一标段计划完成 3 座,实际完成 100%;二标段计划完成 8 座,实际完工进度 87.50%;三标段计划完成 5 座,实际完工进度 100%;四标段计划完成 3 座,实际完工进度 100%。该计划项目完工率为 94.74%,根据评分标准,该项得 3.79 分。

(5) 新建防汛道路 (权重4分, 得4分)

反映施工单位新建防汛道路的计划完成情况。

根据评价小组查阅监理月报及监理单位提供的数据,截至 2022 年 09 月 26 日,一标段计划完成 0.223 千米,实际完成 0.223 千米,计划完工率为 100%,根据评分标准,该项得 4 分。

(6) 新建管理平台 (权重4分, 得1.66分)

反映施工单位新建管理平台的计划完成情况。

根据评价小组查阅监理月报及监理单位提供的数据,截至 2022 年 09 月 26 日,三标段计划完成 2 处,计划完工率为 41.58%,根据评分标准,该项得 1.66 分。

2、质量指标

该项指标总分 3 分,本次评价得分 3 分。

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现场检查、随机测量、抽样试验以及复核施工自检和监理抽检资料相结合的方式对项目施工的工程质量进行质量检测。对于工程中使用的原材料采取检查各类原材料是否具备产品质量合格证、出厂检测报告单及

材料进场验收记录等，并现场随机抽样；采用按频次检查和不定期抽样检查对中间产品进行质量监督；以及采用靠尺、塞尺、钢卷尺等检测工程外观质量；土方填筑检测土工压实度等。未发现检测不合格的情况，现场评价未发现施工质量问题。根据评分标准，此项得 3 分。

3、时效指标

该项指标总分 6 分，本次评价得分 4.29 分。

项目实施及时性，反映项目实施是否及时，是否按照计划、文件批复等相关规定及时开展。

序号	分标段	数量指标	年度指标值	计划工期	实际完工情况 (截止 2022 年 09 月 26 日)
1	一标段	疏浚河道， 岸坡整修	2.2 千米	2022 年 04 月 05 日 -2022 年 06 月 05 日	100.00%
2	二标段		2.92 千米	2022 年 04 月 01 日 -2022 年 09 月 31 日	87.00%
3	三标段		3.993 千米	2022 年 04 月 21 日 -2022 年 12 月 25 日	65.29%
4	四标段		1.02 千米	2022 年 04 月 21 日 -2022 年 10 月 31 日	91.49%
5	一标段	建设堤岸 防护	2.726 千米	2022 年 05 月 05 日 -2022 年 06 月 30 日	100.00%
6	二标段		2.454 千米	2022 年 05 月 05 日 -2022 年 06 月 30 日	100.00%
7	三标段		2.182 千米	2022 年 05 月 01 日 -2022 年 05 月 31 日	84.21%

8	四标段		0.698 千米	2022 年 05 月 01 日 -2022 年 10 月 31 日	100.00%
9	一标段	桥涵工程	7 座	2022 年 04 月 20 日 -2022 年 06 月 30 日	87.50%
10	二标段		2 座	2022 年 04 月 20 日 -2022 年 06 月 30 日	100.00%
11	三标段		7 座	2022 年 05 月 11 日 -2022 年 06 月 30 日	100.00%
12	四标段		4 座	2022 年 04 月 21 日 -2022 年 05 月 31 日	100.00%
13	一标段	拦砂坎工程	3 座	2022 年 04 月 10 日 -2022 年 06 月 10 日	100.00%
14	二标段		8 座	2022 年 04 月 10 日 -2022 年 06 月 10 日	87.50%
15	三标段		5 座	2022 年 04 月 21 日 -2022 年 05 月 31 日	100.00%
16	四标段		3 座	2022 年 04 月 21 日 -2022 年 05 月 31 日	100.00%
17	一标段	新建防汛道路	0.855 千米	2022 年 07 月 01 日 -2022 年 12 月 25 日	40.00%
18	四标段		0.223 千米	2022 年 07 月 01 日 -2022 年 08 月 31 日	100.00%
19	一标段	新建管理平台	1 处	2022 年 05 月 21 日 -2022 年 12 月 25 日	15.00%
20	三标段		2 处	2022 年 05 月 21 日 -2022 年 08 月 31 日	41.58%

截至 2022 年 09 月 26 日，大部分工程任务已完成，受疫情的影响，工程于 04 月 18 日停工，05 月 03 日复工，进

场时间晚于计划时间，后期由于汛期来临，河道水位增高，不具备作业条件，工程又间歇性停工，进而耽误工程进度。部分任务未在计划时间内完工，项目实际完成时点较计划滞后。

按标段分共计 20 项，除未到期的 6 项外，对 14 项进行评价，其中按时完工的有 10 项，未按时完工的 4 项，按时完工占评价总额的 71.43%，该项得 4.29 分。

4、成本指标

该项指标总分 2 分，本次评价得分 2 分。

成本控制，反映项目成本控制合规性，项目实际成本 $\leq$ 预算成本。

根据评价小组的现场勘查和查阅项目资料记录显示，项目正处于建设期间，重点复核项目的工期、方案等方面的安排能否达到效益最大化，未发现成本增加因素。且项目实施未发生重大变化，未发现施工成本明显超出预算的情况，根据评分标准，得 2 分。

（四）项目效果

项目效益总分 20 分，本次评价得分 18.91 分，得分率为 94.55%。（详见下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 值	得 分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	4	3.5
	社会效益	4	4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 值	得 分
	生态效益	4	4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性影响	4	4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4	3.41
合计		20	18.91

1、项目效益

该项指标总分 12 分，本次评价得 11.5 分。

（1）经济效益（权重 4 分，得 3.5 分）

考核项目的实施带动当地经济发展情况。

项目实施符合当地经济社会发展的要求，对沿河农田灌溉和工业用水供应创造了良好的条件，对当地工农业的生产与发展带来积极影响。但要想促进当地经济的发展还需要相关配套设施的不断健全。该项扣 0.5 分，得 3.5 分。

（2）社会效益（权重 4 分，得 4 分）

考核项目的实施所带来的社会效益。

项目的实施符合济南市十四五规划的要求。该工程对赢汶河上王庄至埠口段进行疏浚河道、道路新建及改造、基础设施建设，能够抵御洪涝灾害，减少洪涝灾害的发生，保障沿岸人民的生命财产安全，为区域发展带来新的活力，具有显著的社会公益性。根据评分标准，该项得 4 分。

（3）生态效益（权重 4 分，得 4 分）

考核项目实施对当地生态环境的影响。

该项目结合防洪改造工程，进行区域景观建设，不但能够提高河道内水体的自净能力，还能够构建生态绿化带，改善河道周边环境，为打造生态宜居空间提供环境基础。根据评分标准，该项得 4 分。

2、可持续影响

该项指标总分 4 分，本次评价得 4 分。

可持续影响，考察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充分认识到河道治理工程对我国社会持续发展的重要性，通过规划河道建设，改善当地运营环境，助推当地全面、可持续发展。根据评分标准，该项得4分。

3、满意度

该项指标总分 4 分，本次评价得分 3.41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考察受益对象对项目实施的满意度。

针对本次评价，我们对 2022 年河道治理工程满意度进行了调查。通过对项目服务对象进行社会调查，评价组走访沿线各村落，共发放调查问卷 44 份，其中：有效问卷 43 份，无效问卷 1 份，本次调查的综合满意度为 85.23%，服务对象普遍认为项目实施对防洪、生态保护等有一定影响，部分人员对于河道后期成效持保留意见。从总体来看，本次满意度调查结果能够切实反映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的满意度情况。

依据评分标准，此次绩效评价该项得分为 3.41 分。

八、存在问题

1、项目实施单位未制定详细的实施方案和相关计划，只有总体的时间计划。

2、施工合同条款中约定如因特殊情况，财政资金审核拨付迟缓（或拨付额度不足）影响了工程款支付，承包人不得向发包人提出异议，该项不符合合同主体的公平性原则。

3、依据《山东省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实施办法》（鲁财采〔2021〕10号）要求，应按照合同约定及时支付款项，从企业申请拨款情况和资金实际拨付情况来看，尚有部分款项未及时支付。

4、受汛期河道水量增大因素的影响，部分工程未在施工单位计划安排的时间内完工，施工期及施工计划未充分考虑汛期的影响。

九、建议

1、项目实施单位应制定详细的实施计划和阶段性计划，根据阶段性计划及中标单位的实际完工情况，及时掌握工程建设的完工进度，保证在工期内完成项目建设。

2、合同的约定条款应当遵循平等的基本原则，双方法律地位一律平等。

3、保证合同付款及时性，项目主管部门应做好组织管理，对资金进行审批，及时上报区财政局，依据合同约定，尽快落实款项的拨付。

4、应充分考虑汛期对工程建设的影响，合理制定计划，提高工程建设效率。

(本页无正文)

附件：

- 1、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 2、项目绩效评价调查问卷
- 3、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复印件
- 4、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复印件

山东德辉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2022年09月30日

2022年莱芜区赢汶河上王庄至埠口段河道治理工程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决策 (20分)	项目立项 (7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4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重复。 5项各占1/5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4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 若①②③齐全得权重100%;如不符合①得0分;缺②扣权重1/3;缺③扣权重1/3。	3
	绩效目标 (7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①项目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4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①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指标值清晰、可衡量; ③指标值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3项各占1/3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3
	资金投入 (6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4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4

	政府采购合规性	4	考察项目是否按照政府采购进行招投标，招投标程序是否规范	项目经过招投标得2分，采购程序规范得2分	4
产出 (35分)	疏浚河道，岸坡整修	4	反映施工单位疏浚河道，岸坡整修的计划完成情况。	得分=项目计划完工率*4	4.00
	建设堤岸防护	4	反映施工单位建设堤岸防护的计划完成情况。	得分=项目计划完工率*4	3.81
	桥涵工程	4	反映施工单位新建桥涵工程的计划完成情况。	得分=项目计划完工率*4	3.83
	拦砂工程	4	反映施工单位新建桥涵工程的计划完成情况。	得分=项目计划完工率*4	3.79
	新建防汛道路	4	反映施工单位新建防汛道路的计划完成情况。	得分=项目计划完工率*4	4.00
	新建管理平台	4	反映施工单位新建管理平台的计划完成情况。	得分=项目计划完工率*4	1.66
	项目验收合格率	3	反映项目实施过程中的质量检测情况。	对工程质量进行检测，严格把控工程质量得满分	3
	时效指标 (6分)	6	项目实施是否及时，是否按照计划、文件批复等相关规定及时开展。	按照计划、文件批复等相关规定及时开展，根据实际完成情况得分	4.29

效益 (20分)	成本指标 (2分)	成本控制	2	项目成本控制合规性，项目实际成本≤预算成本	工程未发生重大变化，未发现成本增加因素，得2分	2
	项目效益 (12分)	经济效益	4	考核项目的实施带动当地经济发展情况	促进当地工农业的生产与发展，进一步发展当地经济得4分。	3.5
		社会效益	4	考核项目的实施所带来的社会效益。	抵御洪涝灾害，减少洪涝灾害的发生，保障沿岸人民的生命财产安全，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得4分。	4
		生态效益	4	考核项目实施对当地生态环境的影响。	通过治理改善河道周边环境，得4分。	4
		可持续影响 (4分)	可持续影响	4	考察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事项完成后，促进当地可持续发展
	满意度 (4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4	考察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收益人群。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得分=满意度*4	3.41
	合计		100	90.18		

2022年济南市莱芜区嬴汶河上王庄至埠口段河道治理工程项目

预算绩效评价调查问卷

评价项目：2022年济南市莱芜区嬴汶河上王庄至埠口段河道治理工程项目

被调查人员姓名		所在村镇		联系方式	
调查内容	1. 您了解济南市莱芜区嬴汶河上王庄至埠口段河道治理工程吗？				
	☐ 了解 ☐ 有点了解 ☐ 不了解				
	2. 您是从哪些渠道了解关于河道治理的消息的？				
	☐ 政府宣传 ☐ 新闻播报 ☐ 互联网（微博、微信等） ☐ 村委会、社区、单位、学校 ☐ 其他				
	3. 在河道整治过程中，您认为是否需要听取民众的意见？				
	☐ 很需要 ☐ 需要 ☐ 不需要				
	4. 您了解的嬴汶河上王庄至埠口段，在治理前最大的问题是？				
	☐ 水质差（脏、臭） ☐ 环境差（垃圾多、有排污口） ☐ 河岸不安全 ☐ 洪水 ☐ 其他				
	5. 项目所在河段治理前发生过洪涝灾害吗？				
	☐ 经常发生 ☐ 1-2年一次 ☐ 大概5年一次 ☐ 10年或多于10年一次				
	6. 河道治理期间有下列情况发生吗？				
	☐ 饮用水污染 ☐ 施工废料倒入河道污染河流 ☐ 偷工减料 ☐ 安全生产事故				
	☐ 其他（请详细说明）				
	7. 您认为当前河道治理工作完成了哪些方面？				
	☐ 污染得到控制 ☐ 环境得到修复 ☐ 各部门组织协调工作到位 ☐ 目前尚未有成效				
	8. 您对河道治理项目的总体印象是什么？（多选）				
	☐ 进度快，整治效率高 ☐ 进度慢，整治效率低 ☐ 有时快有时慢				
	☐ 治理成效高 ☐ 治理成效一般 ☐ 治理成效差				
	9. 您认为项目实施会对防洪排涝有影响吗？				
	☐ 会 ☐ 可能好 ☐ 不会				
	10. 您认为该项目建成后对您生活的环境质量影响是：				
	☐ 有好的影响 ☐ 一般 ☐ 无影响				
	11. 您是否投诉过有关河道整治的部门？				
	☐ 没有 ☐ 有				
12. 您认为在河道保护方面政府应该做到哪些呢？					
☐ 加大河道治理宣传力度 ☐ 生态护岸截污控污 ☐ 积极实施清淤 ☐ 优化水体结构，加强水体调配能力					
13. 您认为该项目存在哪些不足？有什么建议？					



营业执照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100MA3RTR1K93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信息、
许可、备案、
监管信息。

名称 山东德辉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20年04月17日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合伙期限 2020年04月17日至2040年04月16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马运娥

主要经营场所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财务咨询；资产评估；税务服务；企业管理咨询；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从事会计师事务所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济南片区舜
华街道工业南路61-11号山钢新天地7号
楼1单元310-311



登记机关

2021年04月19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山东德辉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合伙）

首席合伙人：马运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济南片区舜华街道工业南路61-11号山钢新天地7号楼1单元310-311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37010104

批准执业文号：鲁财会【2020】26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0年06月2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001354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山东省财政厅
二〇二〇年三月十日